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下午 14:00 在公司八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材料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，其中董事胡健先生、汤军先生，独立董事沈文文先生、谢欣女士、杨红帆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胡锦涛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完工，完工期从 2018 年 12 月延期至 2019 年 6 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8-106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提议，拟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

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独立董事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独立意见

四、备查文件

司太立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